

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育类专业测试设备租赁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D（CS）2024-045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采购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考试院

代理机构：新疆中鼎远航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建刚

联系电话：0991-3663698

联系地址：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298号
（领世华府）2栋2108室

日期：2024年12月



目 录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1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第二部分 磋商说明.....	11
第三部分 磋商响应说明.....	14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31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	33
第六部分 附 件.....	36
第七部分 评分标准.....	57



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育类专业测试设备租赁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育类专业测试设备租赁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 11: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性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D（CS）2024-045

项目名称：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育类专业测试设备租赁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500000 元（人民币伍拾万元整）

最高限价（元）：500000 元（人民币伍拾万元整）

数量：1

单位：项

采购需求：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育类专业测试设备租赁服务。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①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②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③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④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⑤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⑥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7、因保险、银行、石油石化、电力、电信、邮政等行业的特殊性，允许其法人的分支机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本招标文件中所有的法定代表人均指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企业分支机构负责人。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12月04日至2024年12月11日，每天上午11:00至13:00，下午16: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报名及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免费获取，供应商登陆政采云账户（网址：<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供应商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获取采购文件，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12月16日11:00（北京时间），供应商须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投标地点（网址）：<https://www.zcygov.cn/>政采云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4年12月16日11:00（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政采云不见面开标大厅。（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应用，进入开标大厅即可）

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供应商不需到达现场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zcygov.cn/>)



//www.xjca.com.cn/) 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 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 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 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 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 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 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 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 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开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 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内, 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 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 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考试院

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南昌路 456 号

联系方式: 0991—280013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新疆中鼎远航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 298 号(领世华府)2 栋 2108 室

联系方式: 0991-3663698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项 目	内 容
1	采购人	<p>名 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考试院</p> <p>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南昌路 456 号</p> <p>联系人：张老师</p> <p>电 话：0991—2800137</p>
2	采购代理机构	<p>名 称：新疆中鼎远航招标有限公司</p> <p>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 298 号（领世华府）2 栋 2108 室</p> <p>联系人：王建刚</p> <p>电 话：0991-3663698</p>
3	项目基本情况	<p>项目名称：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育类专业测试设备租赁服务项目</p> <p>项目编号：ZD（CS）2024-045</p> <p>项目预算金额：500000 元（人民币伍拾万元整）</p> <p>采购内容：2024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育类专业测试设备租赁服务，详见采购需求。</p> <p>服务/供货/完工期限：一年（以合同约定为准）。</p> <p>服务/供货/建设地点：见采购需求。</p> <p>付款方式：按《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管理的通知》（新财购〔2023〕37 号）执行（如有调整，以采购人意见为准）</p>
4	投标人资格	<p>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以及符合下述条件的供应商（制造商、代理商）均为合格的投标人：</p> <p>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p> <p>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p> <p>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7、因保险、银行、石油石化、电力、电信、邮政等行业的特殊性，</p>

条款号	项 目	内 容
		允许其法人的分支机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本招标文件中所有的法定代表人均指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企业分支机构负责人。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5	是否允许 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计量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7	招标文件售价	人民币 0 元 现金支付，标书售后一概不退，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8	现场考察、开标 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时 间：_____ 地 点：_____ 联系人：_____ 电 话：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
9	样品或演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提供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提供样品 1、递交样品的截止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北京时间） 递交样品地点：_____ 递交样品联系人：_____ 递交样品联系电话：_____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3、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要求：_____ （包含是否要求提供、检测机构要求、检测内容等） 4、样品的封存及退回：中标投标人的样品将由采购人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未中标的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由采购人进行保管、封存，中标公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后，由未中标人自行领回或经未中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提供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提供演示 1、演示时间及顺序：_____ 2、演示地点：_____ 3、演示内容：_____



条款号	项 目	内 容
		4、演示要求： _____ 备注： 1、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演示内容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视为无效投标。 2、演示应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演示不完整的，按实际演示功能记分。
10	投标报价 货币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所有投标均按 <u>人民币</u> 货币进行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11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金额： <u>10000 元</u> 2、投标保证金缴纳期限： <u>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一致</u> 3、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保证金收款人银行信息： 开 户 名： <u>新疆中鼎远航招标有限公司</u> 开 户 行： <u>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南路支行</u> 账 号： <u>802021012010109109789</u> 4、保证金退还方式： <u>原账户返还</u> 5、保证金退还咨询电话： <u>0991-3663698</u>
12	投标有效期	<u>90</u> 个日历日
13	递交投标文件 截止时间、 地点	截止时间： <u>2024年12月16日11:00（北京时间）</u> 递交地点： <u>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u>
14	开标时间、 地点	开标时间： <u>2024年12月16日11:00（北京时间）</u> 开标地点： <u>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政采云不见面开标大厅</u> 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 <u>30分钟</u> 关于能否延长解密时间的约定： <u>开标现场若发现默认解密时长不足，由采购人决定是否延长解密时长。</u>
15	开标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用不见面开标：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 (https://www.xjca.com.cn/) 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条款号	项 目	内 容
		<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p> <p>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p> <p>4、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p> <p>5、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内，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6、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p>
16	投标文件密封	<p>1、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及政采云平台要求制作并上传投标响应文件。</p> <p>2、投标人必须按政采云平台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p>
17	投标文件的 签署规定	<p>1、投标文件应清楚工整，一般不准修改。个别非实质性修改之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或盖投标单位公章后才有效。</p> <p>2、投标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签章处逐一签署或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方为有效。</p> <p>3、投标文件需编好始末页码，如不按要求签署编制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p>
18	投标文件格式	<p>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范本格式认真填写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p> <p>2、投标人应严格按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向招标公司提交投标文件，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如招标文件没有提</p>

条款号	项 目	内 容
		<p>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置。</p> <p>3、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否则将可能导致投标文件无效。</p> <p>4、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p> <p>5、中标单位须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3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2份）。</p>
19	评标办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20	质量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质量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收取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金额： <u>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为履约保证金（如有调整，以采购人意见为准）</u> 质量保证金递交时间： <u>按采购人要求执行</u> 质量保证金递交方式： <u>按采购人要求执行</u> 质量保证金退还时间及规定： <u>按采购人要求执行</u>
21	采购代理服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 <u>中标供应商</u> 向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支付。 支付标准： <u>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计算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收取，低于5000元的按5000元收取。</u> 支付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金 支付时间： <u>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代理服务费</u>
22	参与投标费用	<p>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p>
23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p>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p> <p>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p>

条款号	项 目	内 容
		<p>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p> <p>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24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p>一、本项目按（A）执行。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是<u>租赁和商务服务业</u>。</p> <p>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B：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响应文件中根据供应商自身实际情况，决定是否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C. 不适用中小企业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供应商无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二、关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优先（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采购政策及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的，依据规定给予评审优惠。</p> <p>1、关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2020〕46号）、《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22〕12号）、《关于印发〈自治区贯彻落实国发〔2022〕12号文件推进经济稳增长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新政发〔2022〕61号）的规定，评标时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2、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标记★符号的节能产品： 符合《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并获得认证的强制采购节能产品。</p> <p>3、政府采购优先采购： (1) 非标记★符号的节能产品；(2) 环境标志产品； 采购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并获得认证非标记★符号的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并获得认证的产品： 响应文件中对所供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算出小计及占合同包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证明资料（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环保查询结果），未单独分项报价且未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折扣优惠。</p>
25	信用情况	<p>本项目不接受失信企业投标。</p> <p>1、信用记录查询方式及查询内容： ①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p>

条款号	项 目	内 容
		<p>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②“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页截图须自招标文件发出之日起至首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从上述网站中截图，并加盖公章）</p> <p>2、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就自己的诚信情况在响应性文件中进行承诺或者提供以上网站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p>
26	质疑须知	<p>一、投标人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p>1、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接收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质疑函 联系单位：<u>新疆中鼎远航招标有限公司</u> 联系人：<u>王建刚</u> 联系电话：<u>0991-3663698</u> 通讯地址：<u>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鲤鱼山北路298号（领世华府）2栋2108室</u></p> <p>2、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p> <p>二、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p>
27	公告发布媒体	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
28	备注	<p>1、招标文件中部分加“*”、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p> <p>2、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投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p> <p>3、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供货。</p>

第二部分 磋商说明

1、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中所叙的服务。

2、磋商供应商资格

2.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拒绝其参加本次磋商（已参加磋商的按无效标处理）：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4）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货物采购招标中同时投标的；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服务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被责令停业的；

（7）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8）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9）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受到行政处罚的。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性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性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性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性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响应性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8）响应性文件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废标的其它技术条款；

（9）投标人拒绝修正错误的；

（10）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的；

（11）磋商小组认为是其他应当否决的投标。



5、投标人在本次招标活动中，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6、定义

下列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6.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6.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新疆中鼎远航招标有限公司。

6.3 “招标方”系指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统称。

6.4 “投标人”是响应采购文件并且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6.5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6.6 “投标人代表”是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某一代表自己参与和处理与投标项目有关事宜的自然人。

6.7 “中标人”系指经磋商小组评定后由磋商小组推荐并由采购人确定的投标人。

6.8 “货物”、“产品”指本采购文件中第四部分《采购需求》及《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

6.9 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供应货物中的相关产品，供应商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6.10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并获得认证的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并获得认证的产品。

6.11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6.12 “服务”系指采购文件中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质保、技术协助、培训及其他类似的责任。

6.13 “响应”系指投标人根据招标代理机构发布的采购文件，编制响应性文件并按规定投标的行为。

6.14 “标段(包)”系指一个完整独立的投标项目。

7、投标费用

7.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与参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2 投标人被视为熟悉本采购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8.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二部分磋商说明

第三部分磋商响应说明

第四部分采购需求

第五部分合同部分

第六部分响应性文件格式（范本格式）

9、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9.1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性文件编制的，在投标截止期五日前的任何时间，招标方可主动或依据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或补充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或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

9.2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时有适当的时间考虑响应性文件的修改，招标方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的投标人。

9.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并且对投标人具有优先约束力。

10、质疑须知

投标人如需提出质疑的，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第三部分 磋商响应说明

第一章 磋商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1、投标人的资格证明

1.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投标人投标响应文件中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1.4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1.5 资格审查资料须单独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具体资料如下

序号	须单独上传至政采云平台的资料	备注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需提供身份证明；	原件的扫描件
2	2024年1月1日以前注册成立的供应商提供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2024年1月1日以后注册成立的供应商提供具有健全的财务制度承诺。	原件的扫描件
3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	原件的扫描件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原件的扫描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文件。若投标响应供应商自成立之日起不足3年的，需提供成立至今的书面声明	原件的扫描件
6	信用记录查询方式： ①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②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③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也可提供以上情况的承诺函	须自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首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从上述网站中查询并截图，并加盖公章 若提供承诺函，为原件的扫描件
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的扫描件；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原件扫描件
8	特殊资质：无	/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原件扫描件

说明：以上资料为资格审查的必备条件，必须单独提交，如果缺项则视为对招标文件资格审查内容的不响应，投标将被拒绝。

第二章 响应性文件的编写

2、要求

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条款、规范、表示、条件和格式等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份数提供响应性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材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2.2 允许投标人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包投标，也可根据本企业生产或代理产品的情况对部分包进行投标，但不允许投标人对某一包中的一项或部分项进行投标。招标人可选择一家投标单位为所有包的中标人，也可选择若干个投标单位分别中标。

3、响应性文件语言和度量单位

3.1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投标人和招标方就招标、投标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须以中文书写。

3.2 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4.1 投标人编写的响应性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 (2) 响应承诺书、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磋商响应报价表
- (4) 分项价格表（明细报价表）
-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 (6) 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 (8)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 (9) 货物说明一览表、实施方案、技术方案或服务方案
- (10) 技术参数（服务需求）偏离表
- (11)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
- (12) 用于本项目个人简历表
- (13) 投标标的物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证明材料
- (14) 其他资料

★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供应商在投标时提供样品的，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在投标时将其样品视为无效样品。

- (1) 未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地点提交的；



(2) 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与响应性文件中型号、规格不一致的。

4.3 在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磋商小组书面形式要求提供的澄清文件是响应性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4 供应商无论中标与否，其响应性文件不予退还。

5、响应性文件格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按下列顺序排列、装订投标文件：

序号	编制文件名称	备注
1	封面	格式自定（投标项目信息、投标单位信息）
2	目录	格式自定并注明页码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需提供身份证明；	清晰原件扫描件
4	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	2024年1月1日以前注册成立的供应商提供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2024年1月1日以后注册成立的供应商提供具有健全的财务制度承诺函
5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	原件扫描件
6	提供近半年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原件扫描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若响应供应商自成立之日起不足3年的，需提供成立至今的书面声明原件扫描件
8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	/
9	信用记录或承诺函	承诺函或网页截图，加盖公章。需体现查询日期（附件15）
10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电汇凭证或收据等
11	响应承诺书	（附件1）
12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附件2）
13	授权委托书	（附件3）

序号	编制文件名称	备注
14	商务条款偏离表	(附件 4)
15	技术参数(服务需求)偏离表	(附件 5)
16	近三年相关业绩证明	请提供合同及发票原件扫描件。(附件 6)
17	服务方案及保障措施等	根据采购需求,制定合理的服务方案,并提供完善的保障措施和安全管理制度的,格式自定
18	拟指派项目负责人及主要成员信息表	(附件 7)
19	服务承诺书	(附件 8)
20	免费提供某项产品、部件或服务的说明	格式自定
2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附件 9)
22	磋商响应报价表	(附件 10)
23	明细报价表	(附件 11)
24	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12) 投标人根据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进行提供
25	监狱企业声明函	(附件 13) 投标人根据情况自行选择,不享受相关政策的 投标人无需提供
2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附件 14) 投标人根据情况自行选择,不享受相关政策的 投标人无需提供
27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交的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格式自定,如企业信誉优良证明等

6、磋商响应报价

6.1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形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为完税价。

6.2 投标人应在明细报价表上标明综合单价和总价。

(1) 磋商响应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性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响应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综合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磋商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综合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综合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综合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3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6.4 投标报价不符合采购文件对投标报价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6.5 投标报价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6.6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下列几项费用：

(1) 采购文件中特别要求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的费用；

(2) 采购文件中特别要求的安装、调试、培训、运输、保险及其它附带服务的全部费用；

(3) 投标人提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的货物，其货物的投标价即交货价中，包括制造、组装该货物所使用的零部件及原材料已付的全部关税、销售税和其他税。

(4) 综合单价必须包括货物、安装、调试、技术支持、运输保险、售后服务、培训及其它必需服务的报价。

7、证明货物（如本项目为货物项目）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7.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的合格性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性文件的一部分。

7.2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服务标准做出响应。

7.3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并提供：

(1) 货物主要技术及性能特点的详细描述；

(2) 货物主要部件的详细资料，包括检验报告等；

(3) 一份在技术规格中规定的保证服务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业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供货来源信息。

7.4 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的或仅仅复制采购文件提供的技术参数并与实际提供设备参数不符，将被视为对采购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5 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必须是正规厂家生产的高质量产品，不能提供劣质三无产品（无厂址，无商标，无合格证）。

7.6 产品资料和检测报告所反映的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将作为验收产品实物的依据。

7.7 对照采购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采购文件的技



术规格、参数与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7.8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时应注意采购文件“货物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响应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并且使采购方满意。

8、投标有效期

8.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响应性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8.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响应性文件。

9、响应性文件的签署规定见前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响应性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见前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磋商保证金

11.1 采购方因投标人的违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将不予退还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将其作为所受损害的补偿。

11.2 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其有效期应不低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磋商保证金应于开标截止时间之前缴纳，并在开标截止时间之前到达指定账户。即不论投标人采取何种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均以招标代理机构指定银行账户到账时间为准。（投标企业在开标截止时间以前缴纳投标保证金，但招标代理机构银行账户在开标截止时间以后收到投标企业磋商保证金的，视为未按期缴纳投标保证金。）敬请投标企业提前缴纳磋商保证金！

11.3 投标人应提交磋商保证金，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新疆中鼎远航招标有限公司指定账户（人民币），汇款单上需注明项目编号，用途为磋商保证金，以便核对查实，并到收款单位开具收据。

磋商保证金可直接交入：

开户行：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南路支行

全 称：新疆中鼎远航招标有限公司

帐 号：802021012010109109789

11.4 未中标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5 中标方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缴纳履约保证金、招标代理服务费并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企业退还保证金时，还需提供采购合同复印件。

11.6 我公司每周二--周四（11:00-13:00，16:00-18:00 北京时间）退还磋商保证金，退还时，请携带投标单位收到退还保证金收据一份。

退还磋商保证金也可办理电汇业务（请提供单位名称、账号、行号、退还保证金收据等相关资料，并承担电汇手续费）。

11.7 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1.8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为违约金：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按规定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 (3) 已方未按投标人须知规定缴纳招标代理费；
- (4)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5) 打架斗殴，扰乱开标会场秩序；
- (6) 本磋商文件中或《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况并给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章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12、响应性文件的标记

12.1 任何不完整或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性文件将被拒绝。

12.2 由于不可抗拒原因或无法控制的事件而导致的丢失或损坏投标包装体内的响应性文件时，招标方将不负责任

13、投标截止时间

13.1 响应性文件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密封送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地点。

13.2 所有响应性文件不论派人送交还是通过邮寄的方式递交，都必须在招标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采购文件指定地点，在此之后送达的响应性文件，为无效投标，响应性文件将一律被拒绝。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响应性文件。

13.3 出现因采购文件的修改而推迟投标截止时间的情况时，投标人则需按招标方的书面修改通知重新规定的投标时间递交。

14、响应性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4.1 投标人在递交响应性文件后，可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对其响应性文件以书面通知的形式进行修改或撤消。该通知须有投标代理人的签字，并得到招标方的确认。

14.2 投标人对响应性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消通知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密封、标注和递交，并注明“修改响应性文件”或“撤消投标”字样，修改或撤消的内容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

14.3 对响应性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应于投标截止日前送达招标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性文件。

14.4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后至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响应性文件。否则招标方将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第四章 开标、磋商

15、开标

15.1 本项目开标的时间、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时间和磋商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邀请投标人参加。磋商小组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投标人不足的，不得开标。

15.3 开标时，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性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响应性文件。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性文件中的第一次报价不进行公开唱标。

15.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16、资格审查

1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的，不得评标。

资格审查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投标企业名称		
			1	2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需提供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024年1月1日以前注册成立的供应商提供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2024年1月1日以后注册成立的供应商提供具有健全的财务制度承诺。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文件。若响应供应商自成立之日起不足3年的，需提供成立至今的书面声明			
6	信用查询结果或承诺函	信用记录查询方式：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也可提供以上情况的承诺函			
7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的扫描件;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8	特殊资质	/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原件扫描件			
资格审查结果					
不通过理由说明					

1. 资格审查合格的打“√”，不合格的打“×”。
2. 资格审查结果，通过打“√”，不通过的打“×”。
3. 请填写不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原因。

16.2 已经进行资格预审的，可以不再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资格预审合格的供应商在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的，应当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17、磋商依据

17.1 磋商的依据为招标方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投标人的响应性文件。

18、磋商

18.1 磋商小组

(1) 招标方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依法组建本次招标的磋商小组，负责本次招标的磋商活动。磋商小组负责向招标方推荐成交候选人，由招标方确定成交服务商。

(2) 磋商小组人选于开标前确定。磋商小组成员名单在成交结果确定前保密。

(3) 磋商小组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人员组成，成员为三人及以上的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成员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4) 按前款规定，磋商小组的成员，由招标方从专家库中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5) 磋商小组成员遵循法定的回避规定。

18.2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熟悉并认真研究竞争性磋商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 (1) 采购目的；
- (2) 采购项目的范围、性质；
- (3)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 (4)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评标方法和在磋商过程中应考虑的相关因素。

18.3 招标方应当向磋商小组提供磋商所需的重要信息和数据。

18.4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对响应性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采购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磋商的依据。

18.5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并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或其他有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好处。

18.6 磋商小组成员和与本次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响应性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

18.7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磋商小组成员以外的、因参与磋商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19、磋商的报价方式

19.1 磋商结束后，投标人可根据磋商情况，进行第二次报价（根据情况进行多轮报价），该报价为磋商的最终报价。投标人认为没有进行第二次报价的必要时，也可以不进行第二次报价。

19.2 第二次报价采取密封的形式提交。投标人在进行二次报价时，报价应用小写和大写同时书写，大小写不相符时，以大写为准，同时二次报价上还应写明投标人名称签字、盖章后，以密封的形式送达磋商现场。二次报价不进行公开唱标，所有投标人的二次报价收集齐全后，招标方将在监标人员的现场监督下，统一启封并唱出二次报价。

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性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按上述原则调整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对服务商具有约束力。如果服务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报价将被拒绝，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20、磋商和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20.1 开标后，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磋商小组成员或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违者给予警告、取消担任磋商小组成员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投标项目的评标。

20.2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次招标有关规定的活动，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1、初步评审

21.1 磋商小组可以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响应性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且不得超出响应性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2 招标方不接受不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相关规定的投标报价或优惠方案。

21.3 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人的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21.4 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性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磋商小组可以否决其投标。

21.5 磋商小组应当审查每一响应性文件是否对采购文件提出的所有符合性审查要求和条件做出满足。未能在实质上满足的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21.6 投标人不得误导、干扰招标方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

21.7 对响应性文件满足采购文件条款的审查：

(1) 开标后，磋商小组将组织对响应性文件进行审查，检查响应性文件是否完整，是否出现计算性错误，响应性文件正本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

(2) 磋商小组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满足。实质性满足的投标是指符合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重大偏离是指影响到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和质量，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满足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3) 磋商小组判断响应性文件的满足性仅基于响应性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4) 磋商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满足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满足的投标。



符合性审查

评审内容		投标企业名称			
		1	2	3	...
1	提供资格声明函；				
2	响应承诺书有单位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3	按规定时间和形式提交投标文件；				
4	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无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	投标文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写、装订；				
6	投标总报价未超过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				
7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期限；				
8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9	投标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0	投标文件未附有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1	投标人未有违反招标投标纪律的。				
12	按照投标须知要求金额缴纳了投标保证金，并提供了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审查结果					
不通过理由					

1. 符合性审查审查合格的打“√”，不合格的打“×”。
2. 符合性审查审查结果，通过打“√”，不通过的打“×”。
3. 请填写不通过符合性审查审查的供应商的原因。

响应性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通过的投标企业，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阶段，未通过响应性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的企业，其投标作为无效标，不进入后期评审阶段。

21.8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中小企业政策对最后报价进行价格折扣，折扣的价格将作为评审价格。（本款适用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1) 节能产品及环保产品价格折扣比例及方法



序号	项目	折扣比例及方法
1	节能产品	折扣金额=（节能清单部分产品的价格/首次报价）×3%×最后报价
2	环保产品	折扣金额=（环境清单部分产品的价格/首次报价）×3%×最后报价
3	证明材料说明	1、须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环保查询结果

说明：1. 如有多种产品符合此项政策时，折扣价格为每种产品的折扣金额汇总。

2. 若所投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及环保产品，只进行一次价格折扣认定。

(2) 中小企业价格折扣比例及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2020〕46号）、《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22〕12号）、《关于印发〈自治区贯彻落实国发〔2022〕12号文件精神推进经济稳增长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新政发〔2022〕61号）的规定，属于中小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幅度如下：评标时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一）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二）小型和微型企业适用价格扣除办法时应提供的相关资料：

供应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声明函；

供应商若所供应产品为进口产品的，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中标单位符合小微企业投标时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企业类型声明函。

22、详细评审

22.1 经初步评审合格的响应性文件，磋商小组应当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所有投标产品的技术和商务部分进行详细评审。

22.2 在评审过程中，为了有助于对响应性文件进行审查、评估，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方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磋商小组可能要求投标人就响应性文件中的内容进行答辩，投标人应按要求进行答辩。

22.3 采用综合评分法衡量响应性文件在是否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依据得分高低，依次确定为中标候选人。

提供相同品牌型号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型号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型号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

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型号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22.3.1 当投标人总得分相同时，以投标价格低者排位在前。

22.4 根据综合评分法完成评标后，磋商小组应当拟定一份书面评标报告提交招标方。

22.5 评标和定标一般应当在开标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金额较大、技术较为复杂等特殊项目的评标工作应当在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不能在开标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评标和定标的，招标人应当提前 3 天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应当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第五章 定 标

23、定标标准

23.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经评定认为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报价合理、技术和商务条件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最终得分第一名的投标人。

23.2 最低投标价不一定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23.3 如果确定该投标人没有条件圆满履行合同，招标方将按照投标人的得分高低把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

24、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4.1 为维护国家利益，磋商小组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投标的权力。

25. 成交通知书

25.1 采购人确认成交结果后，新疆中鼎远航招标有限公司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5.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5.3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必须按采购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6、合同的履约

26.1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规定签订合同，招标人有理由取消该投标人的所用中标资格。

26.2 成交人必须有能力履约合同义务，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也不得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如果成交在履行合同时发生违约行为，招标人有权终止采购合同。



第六章 授予合同

27、签订合同

27.1 中标人收到招标方的《成交通知书》后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响应性文件中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中标人的响应性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7.2 招标方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数量在 10%的幅度内予以增加。

27.3 如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招标方将不予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27.4 采购文件、中标人的响应性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27.5 不允许中标人将中标项目分包或转交他人承担。

28、投标人低价恶意中标后不能按要求提供服务的，三年内禁止参加当地的任何招标活动。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一、 服务需求

1、 服务总体需求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育类专业测试（以下简称“考试”）计时计分技术服务项目需要为以下四个考试项目提供计时计分电子测评服务：

项目 1：100 米跑

项目 2：800 米跑

项目 3：立定跳远

项目 4：原地推铅球（男 5Kg，女 4Kg）

以上项目需运用电子计时计分设备，实现信息化成绩采集，并实现考试成绩的实时公布、上传与统计，保障考试的快捷高效、公平公正，实现数据的信息化以及数据的联动性。投标人应提供满足要求的设备、系统及技术人员来承担此项服务。

(2) 考试于 4 月下旬进行，分别在乌鲁木齐市与喀什地区各设置一个考点，同一时间段开考，具体考试时间以考试政策文件为准。

(3) 投标人应提供的系统及设备如下（两个考点）：

序号	测试项目	设备名称	数量	备注
1	100 米跑	彩色径赛电动计时系统	4 套	支持 8 人同测
2	800 米跑	电子发令系统	2 套	
3		无线电子起跑系统	2 套	含 16 副无线起跑器
4	立定跳远	跳远红外测量系统	14 套	
5	原地推铅球	田赛激光测距系统	8 套	

	(男 5Kg, 女 4Kg)			
6	管理系统	体育考试管理系统	2套	

2、服务保障要求

(1) 中标供应商应提供除满足考试各考点使用的设备数量且确保正常使用，同时应为每个考点配备备用设备作为应急使用，服务期结束后，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归还中标供应商。

(2) 中标供应商应在每个考点需配备一名经验丰富的技术负责人，其应具备相应的执裁资格与经验，在考试过程中负责处理现场设备的异常问题，并提供良好的现场技术保障。

(3) 中标供应商应参与编制考试工作手册。

(4) 中标供应商负责对考点测试环境建设方案的制定、技术指导及验收（含考点无线网络的稳定性及周边环境干扰因素），以确保考试顺利进行。

(5) 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考试设备需在全市统一开考前7个日历日抵达各考点，完成考试系统与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内容。

(6) 中标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单位反馈的问题后立即响应，2小时内排除故障，如遇特殊情况无法在2小时内解决的，中标供应商应提供同档次的备用设备，以保障考试的顺利进行。

3、培训要求

(1) 培训内容与课程要求：中标供应商应对考试计时计分系统及设备中相对应的基本知识、参数配置、管理维护等提供相应的培训。

(2) 培训对象：考试现场的设备操作人员。

(3) 培训方式：开设培训班，面授。遇特殊情况可进行线上培训，培训材料的准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二、技术参数需求

1、 跳远红外测量仪

设备参数功能要求：

- ▲1. 智能主机采用触控式真彩液晶显示器，显示屏尺寸 ≥ 7 英寸，显示分辨率 $\geq 1024 \times 600$ 。亮度高，能耗低，可用于室内外各种环境的测试，为考生和监考人员提供清晰明亮的测试感受和视觉体验。
- 2. 智能主机具备 HDMI 视频输入接口 $\times 1$ 个、RS232 串行通讯接口 $\times 1$ 个、USB 通用串行总线接口 $\times 2$ 个、3.5mm 音频接口 $\times 1$ 个。
- ▲3. 智能主机采用无线通讯技术（支持蓝牙 4.0、4G 全网通、WIFI）和有线网卡两种采集接收模式，支持长距离数据传输及多台主机高速批量实时传输。
- 4. 智能主机具有电池双供电模式，可热切换。内置充电锂电池，10 小时以上超长续航，1 小时内快速充电 50%，电池可智能断电、防过充。实时显主机示剩余电量，同时监测测试终端的电量，具有低电量告警的功能，确保测试过程中不会因电量不足造成的成绩丢失。
- 5. 智能主机采用多核高性能核心处理器，内置安卓操作系统，运行速度快、处理能力强，充分保证数据安全。
- 6. 智能主机操作界面采用了扁平化设计风格，确保了主机机身、操作界面、图标形成了整体性。操作界面可显示测试人身份信息、照片、编号、成绩、测试成绩等信息。
- ▲7. 智能主机为通用主机内设专用测试软件，无需额外安装程序即可方便切换测试项目，同一主机能与不同测试项目的测试终端进行互联互通，实现测试项目的无缝切换。智能主机可在测试过程中展示测试终端与主机的连接状态，未连接时有明显的提示标示。
- ▲8. 智能主机具有测试人信息的中文、英文和数字输入功能。还可以通过扩展接口，支持各种身份识别方式的扩展输入（包括身份证识别、本地化人脸识别输入、扫码输入、U 盘/数据线批量导入等输入方式）。

9. 智能主机内置大容量存储芯片，具备数据备份功能，防止数据丢失。单机测试数据存储量 \geq 100000 条。

10. 智能主机自带中文语音提示功能，播报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测试人姓名、准备、开始、测试时间、成绩播报等，引导测试人完成测试流程。

▲11. 智能主机联网后可自动同步北京时间，主机与管理系统联机可进行主机测试参数数据上传与下载等操作，测试成绩实时无线传输至管理系统。

12. 智能主机具有操作权限设置功能，根据权限进行密码设置与修改。

13. 智能主机支持测试人个人信息的导入和导出，支持U盘操作，测试成绩自动生成Excel表格。

14. 智能主机可以与管理系统联网，构成完整的考试信息系统解决方案。

★15. 测量范围：60~340cm。

16. 分度值：1cm。

17. 测量误差： ± 1 cm。

18. 测量垫采用橡胶材质，具备防滑、减震功能。

19. 内置环保充电电池，充电3小时，10小时以上超长续航时间。

▲20. 采用红外非接触式传感器技术，通过红外测量杆自动测量、记录、保存测试者的跳远成绩。

21. 测量杆采用分体式设计，模块可任意拆卸，便于存放和运输，节省了存放、运输空间。

22. 测量杆采用对插锁定，无需接线的装配方式，从根本上解决了设备安装的便捷性及测试过程中设备的稳定性等问题。

▲23. 干扰自动过滤，针对落地杂物等物质，采用自动过滤模式，不影响成绩检测。

24. 测量杆全程单一起投点，全量程实时测量。

▲25. 具备起跳犯规判读功能，测试人起跳前踩线自动亮红灯提醒，踩线后起跳犯规自动判罚。

26. 测试终端与主机无线连接，可靠传输距离不小于50米。

▲27. 可选配外接LED双色通用显示屏，显示分辨率不小于 128×64 ，显示面积不小 $600\text{mm} \times$



300mm。

▲28. 通用显示屏与智能主机无线连接，可实时显示项目名称、主机信息、人员信息、测试成绩、计时时钟、电池电量（开机显示，缺电提示）等内容，具有设置显示内容颜色的功能。

29. 通用显示屏材质采用茶色滤光高透面板，铝合金边框，时尚外观设计，轻薄屏体。

30. 通用显示屏亮度高，能耗低，可用于室内外各种环境的测试，为考生和监考人员提供清晰明亮的测试感受和视觉体验。

31. 通用显示屏内置环保可充电锂电池，3 小时充满可持续工作 10 小时以上。

32. 通用显示屏支架采用三脚架，可任意调整高度。

2、 无线电子起跑系统

★1. 抢跑响应时间： $\leq 1\text{ms}$ ；

2. 起跑压力精度： $\leq 0.5\text{kg}$ ；

▲3. 测量精度： 1ms ；

4. 无线话筒的传输距离：不小于 300M；

5. 无线耳机的传输距离：不小于 200M；

6. 控制机柜续航时间：不少于 10 小时；

7. 通讯子机续航时间：不少于 12 小时；

★8. 获得国际田联地区发展中心认可证书（需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原件备查）；

9. 精确测量各道运动员起跑时刻；

▲10. 能够测量运动员的起跑脚蹬压力曲线，用于教练对运动员的起跑数据技术分析；

11. 具备无线发令同步启动功能；

12. 采用大尺寸起跑器踏板，让运动员起跑更舒适；

13. 控制机柜与起跑器之间无线连接；

14. 具备自动抢跑判决功能；



15. 控制机柜内置热敏打印机，可现场打印起跑数据；
16. 控制机柜内置工控电脑，操作简便；
17. 控制机柜内置电源，可供电不少于 10 小时；
18. 具备无线召回报警功能。

3、 电子发令系统

设备参数功能要求：

- ▲1. 无线发令距离：无遮挡时不少于 250 米。
2. 主机续航时间：不少于 8 小时。
3. 音箱续航时间：不少于 8 小时。
- ★4. 获得国际田联地区发展中心认可证书（需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原件备查）。
- ▲5. 支持有线、无线触发输出。
6. 支持外接发令触发装置，如发令手柄等。
7. 支持外接发令指示灯，同步提示发令信号。
8. 具备音频输出接口。
- ▲9. 发令系统与其他配套无线系统采用加密传输，相互绑定唯一启动装置，保障赛时运行安全性。
10. 多信道加密调节可根据需求调节信道，满足同一赛场多台设备同时使用且互不干扰，保障计时设备的稳定触发。
- ★11. 电子发令专用高频扩音系统与发令主机之间采用无线连接。
- ▲12. 可与径赛电动计时系统、无线电子起跑系统无缝对接，同步启动终点计时设备，保证发令信号的实时传输，确保了测试的准确性。



4、 彩色径赛电动计时系统

设备参数功能要求：

1. 高速 CCD 窄缝直列摄像头，防眩光，集成了高速图像数据采集单元，一体式设计，安装架设方便简单。
2. 便携式设计，可使用笔记本电脑采集、判读。
- ★3. 支持 1000 帧、2000 帧高精度计时。
- ▲4. 判读时间单位为 0.001 秒。
5. 采用无线发令传感，开阔地可靠作用距离不小于 500 米。
6. 全彩图像成像，图像显示分辨率不小于 1024×1044。
- ▲7. 支持在设备配套软件中调节镜头光圈。
8. 支持宽景拍摄：适用于设备架设在场地边沿，图像效果最佳。
9. 实时监控发令信号，支持多次接收发令时间。
10. 支持获取电子发令的发令时刻。
11. 设备具备零点校验功能，校对发令时刻误差，满足正规赛事及考试的使用要求。
- ▲12. 设备通过高速拍摄获取终点冲线图像，并可通过图像自动获取成绩。
13. 具备实时曝光量自动调整功能，每次拍摄自动调整一次曝光量。
14. 具备拍摄过程实时动态图像显示功能。
15. 具备停表拍摄功能，在停止计时后软件仍可自动继续计时，可再次启动拍摄并判读成绩。
16. 具备实时判读功能，可以拍摄和判读同时进行，也支持远程判读，加快考试进度。
17. 具备远程判读的功能，可实现拍摄电脑和判读电脑独立工作，有效提高工作效率。
18. 图像自动裁剪功能，可去掉拍摄空白区，提高判读速度及准确性。
19. 具备图像后处理功能，能够对已拍摄的图像进行局部放大。
20. 能够在判读结束时立即打印输出比赛成绩和终点摄影图像。
21. 支持导出图像文件（含成绩列表）到指定位置，图像上有判读线和对应成绩。

- ▲22. 自动生成并保存操作日志，图像及成绩及时存储，方便查询及重判。
23. 全部成绩均由图像判读得到，不允许人工录入或修改成绩。
24. 设备采用先进的网络接口使用计算机对摄像头进行控制，保证了数据传输的速度和稳定性。
25. 软件集高速图像判读、成绩处理、时间标定、成绩发布和赛事编排于一身。其中编排功能可以对比赛日程，组别，道次，单位，运动员进行编辑，比赛前可以出运动会径赛项目秩序册，比赛完成后可以出径赛的每日成绩册和总成绩册。
26. 软件具备专门的修改界面，可以方便的完成加减考生、加减组等修改操作。
27. 软件数据库可以随时备份和还原，操作简单方便，可以与刷卡上道软件无缝对接，考生随到随考，考生检录后自动分组，进行锁定考生组次、道次。
28. 软件支持4级用户权限登录：（1）管理员权限：可以管理用户和导入原始数据；（2）监考员权限：可以增加分组，删除自己增加的分组，在自己增加的分组中分道；（3）操作员权限：可以操作设备判读成绩；（4）浏览权限：仅可察看成绩。
- ★29. 设备可与管理系统联网，方便地进行成绩的传输、管理、确认与发布。
30. 设备配备成绩专用LED显示屏，户外点阵式显示，具有专用控制软件。
31. 显示屏可显示当前考生道次、名次、考号、成绩等信息。
32. 可通过电脑控制显示亮度，以适应不同环境光照情况
33. 显示屏配备专用组装工具，箱体式结构，组装方便快捷。
34. 显示屏配置专用运输航空箱，航空箱底部带万向轮，方便移动运输，可以收纳显示屏及全部配件，防潮易保管。
- ★35. 获得国际田联地区发展中心认可证书（需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原件备查）。



5、 田赛激光测距仪

1. 测量精度：1 毫米；

2. 最大量程：不少于 1000 米；
3. 电池续航：不少于 8 小时；
4. 一台设备，可同时测量多个项目或多个场地；
- ★5. 获得国际田联地区发展中心认可证书（需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原件备查）；
6. 支持两种测量模式：投掷、跳远，覆盖全部田赛考试项目；
7. 测量结果可以自动送往田赛成绩显示屏；
8. 架设位置固定，使用过程中无需变化，使用方便，加快考试进程；
9. 瞄准测量点后成绩由软件根据测量参数自动给出，并自动进入田赛网络终端；
- ★10. 与“体育考试系统”直接连网，方便进行成绩的确认与发布；
11. 可以不依赖于具体信息系统的支撑，独立地进行成绩的联网发布；
12. 软件具备操作用户权限的设置，通过对不同监考人员的操作权限限制，保障考试成绩公正公平；
13. 数据库与成绩数据均加密，保证考试数据安全性；
14. 信息输入具备手工录入、磁盘文件输入、程序转换等方式；
15. 具备专门的修改界面，依据不同用户权限完成加减运动员、加减组等修改操作。

6、 体育考试管理系统

设备参数功能要求：

1. 支持 Windows7 或以上版本的操作系统。
2. CPU：支持 Intel(R) Core(TM) i3 以上版本的处理器。
3. 内存：支持 2G 或 2G 以上内存。
4. 网络：支持不小于 100M 的网络。
5. 支持 office2003 及 office 2003 以上版本。
6. 完备的系统设计提供从信息录入到考试管理、数据汇总的全套解决方案。



7. 提供从报名录入到数据编排的向导功能，便于操作。
8. 提供不同的考试模式：分组模式和个人模式。
- ★9. 提供高效的分布式考场管理系统，系统与测试设备通过网络无缝连接，测试结果实时上传，所有考试数据可通过网络汇总。
- ▲10. 可与各终端测量设备进行数据交互。
11. 系统除在数据库中记录登录、操作信息外，还须在本地保存操作日志，敏感数据被不法人员远程登录非法修改后，可以从本机日志中查证被篡改的记录。
- ▲12. 系统应有硬件锁或加密狗，应根据登录角色的工作岗位、操作对象等进行功能分配。
13. 系统可进行性别分类设置，选考项、必考项分类设置以及分值设定设置。
14. 系统可导入的数据包含考籍号（学号）、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学校等身份识别信息以及考生所选择的各选考项目信息。
15. 系统每次导入的数据能提取到导入到数据库中相同的学校考生里，在后期追加导入的报名信息。
16. 系统支持手动添加考生。
17. 系统能查询学校及学生的报名情况。
18. 系统能导入办公平台通用的 EXCEL 数据。
19. 考生照片能导入保存在数据库，且照片导入要有缩放功能，当照片过大时，可以在导入时自动缩小为指定尺寸。
20. 系统能实现照片以考号（学号）以及身份证号命名的照片导入/导出，以便于打印其他各种需要显示照片的考务材料（如检录单、成绩册、准考证）。
21. 系统能指定学校手动编排，并在编排完成后，临时对补报的数据进行快速编排。
22. 系统具有编排统计报表、并能查询还到没编排的考生。
23. 可对考生考试项目进行分组编排或导入考点分组数据，按报名点、考点生成各类报表。
24. 系统有入场检录功能（可显示考生照片等考生信息），支持计划检录人数、完成检录人数、待检录（入场）人数的实时统计。

- ★25. 支持多种检录方式：身份证检录、IC卡检录、条形码检录、人脸识别检录等。
26. 系统开始采集数据时可以接收到各测试终端的数据。
27. 系统可设置评分标准，根据设定的评分标准实时将考试考生成绩数据转化为分值并打印或上报。
28. 系统支持通过手动输入考号、刷身份证、刷IC卡、扫条形码及人脸识别等方式进行成绩查询，并对成绩进行统计分析，可打印统计结果。
29. 提供多种形式的实时考试成绩公布，可按报名号、准考证号、姓名等信息查询考生数据并打印个人项目成绩。
30. 系统支持分组/单人打印成绩，支持自助打印成绩。
31. 测试数据及成绩可用电子文档和数据库形式进行备份和拷贝。
32. 所有成绩修改在数据库中都可保留痕迹，可调阅验证，如该记录留痕留轨记录被破坏、修改、删除，具备可恢复的功能。
33. 系统具备成绩异常提示功能。
34. 能方便查询单位时间考试进度、整体情况及单个考试项目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

项目编号：ZD（CS）2024-045

项目名称：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育类专业测试设备租赁服务项目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合同条款不得与投标文件和成交响应供应商投标文件有实质性偏离。

甲方（采购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考试院

乙方（中标方）：

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以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育类专业测试设备租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D（CS）2024-045）招标结果，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合同内容：甲乙双方按照招投标结果确定。

第二条、合同总金额

合同总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

第三条、质量检验标准：甲乙双方按照招投标结果确定。

第四条、服务成果要求和项目服务期限：甲乙双方按照招标文件确定。

第五条、付款方式：以采购人意见为准。

第六条、知识产权要求

1、本次采购的成交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设计方案的署名权归中标人所有，著作权、版权、专利权和使用权归采购人所有。

2、投标人须保证投标文件及资料均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必须承担全部责任。

第七条、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甲乙双方按照招投标结果确定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甲乙双方按照招投标结果确定

1. 如期向甲方提交服务。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有



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3. 对于甲方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资料以及属于甲方的原始资料，乙方有保密义务，不得向第三人提供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经济及法律责任。

第八条、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公开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工程/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民法典》处理。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1) 因货物或工程/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或工程/服务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第十条、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二条、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招标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第十三条、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 份（至少四份原件），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所属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最终合同以和甲方签订为准。



第六部分 附 件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育类专业测试设备租赁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所投包号：

投标单位联系人：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一）响应承诺书

磋商响应单位（加盖公章）：_____

磋商响应单位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新疆中鼎远航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你们_____号竞争性磋商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们决定对_____（项目名称、包号）参加磋商。

1、愿意按照磋商采购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以上货物、工程和服务，同时负责运输、包装、运杂保险、装卸、售后服务等，总价格及明细见《磋商响应报价表》。

2、如果我们的响应性文件被接受，我们将严格履行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相关服务。

3、投标人已详细阅读并理解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我们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期限为磋商后_____天。

5、我们愿意提供采购人在磋商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6、我们认为你们有权决定成交服务商，还认为你们有权接受或拒绝所有的服务商成交。

7、我方愿意遵守磋商采购文件中所列的收费标准。

8、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同意磋商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9、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接受低于最低限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的约定。

10、我方在磋商响应文件和磋商中所作的承诺在磋商后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11、我们愿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

12、如我方成为成交服务商，我方愿意在签订合同时按中标金额的比例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

13、综合说明：

1) 伴随服务及配合措施；



- 2) 要求需方提供的配合;
- 3)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不同意见的偏离说明;
- 4) 其它说明:

所有有关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 位：

联 系 人：

电 话：

地 址：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投标人名称、住址）____的法定代表人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此次____（项目名称、包段）____，项目编号为____的投标相关工作，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附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还应携带《授权委托书》，以证明其身份。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粘贴处
加盖公章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加盖公章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粘贴处
加盖公章



(附件四)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单位名称：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的说明和要求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程度	偏离说明
1					
2					
3					
4					

填表要求：

- 1、“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一栏由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并进行逐项响应。
- 2、“偏离程度”一栏根据“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与招标文件逐项对照的结果填写。偏离必须用“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
- 3、“偏离说明”一栏由投标人对偏离的情况做详细说明。
- 4、实质性要求及重要指标用★标注，★标注项不得负偏离，如果负偏离，则投标文件无效。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技术参数 (服务需求) 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单位名称: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响应性文件	偏离程度	偏离说明
	条款内容	条款内容		
1				
2				
3				
4				
5				
...			

填表要求:

1. 与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服务需求逐条对应填写。
2. “偏离程度”一栏根据“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与招标文件逐项对照的结果填写。偏离必须用“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
3. “偏离说明”一栏由投标人对偏离的情况做详细说明。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六) 近三年经营业绩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单位名称: _____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总价	完成时间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附合同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七) 拟指派负责人和主要成员名单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单位名称: 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拟担任职务	专业	经验年限	职称
1					项目总负责人			
2					...			
3					主要服务人员 1			
4					主要服务人员 2			
5					...			
6								
7								
8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 项目总负责人简历表

1、项目总负责人介绍应包括：姓名、性别、年龄、、学历、参加工作时间、从事类似项目年限和能反映该负责人情况的其他内容。

姓名		性别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专业工作年限	
专业		毕业学校	
身份证号码		在公司担任职务	
资格证书：职业及等级		证书编号	
固定电话		手机号码	

注：1、本项目一旦我单位中标，将配备上述项目负责人。上述填报内容真实，如不真实，将按照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2、项目总负责人简历应后附身份证正反面，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等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 主要服务人员简历表

1、项目主要服务人员介绍应包括：姓名、性别、年龄、学历、参加工作时间、从事类似项目年限和能反映该服务人员情况的其他内容。

姓名		性别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专业工作年限	
专业		毕业学校	
身份证号码		在公司担任职务	
资格证书：职业及等级		证书编号	
固定电话		手机号码	

注：1、本项目一旦我单位中标，将配备上述项服务人员。上述填报内容真实，如不真实，将按照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2、主要服务人员简历表应后附身份证正反面、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资格证书等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八) 服务承诺书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单位名称: _____

主要承诺:

格式自拟

- 注: 1、须真实填写, 若为空视供应商未承诺。
2、若后期项目实施过程中和应答人承诺内容有偏差, 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九)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活动中，不给予采购方工作人员以及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 磋商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单位名称: _____

投标内容	投标总报价
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育类专业测试设备租赁服务项目	小写: 元
	大写:

注: 本表格式不得更改, 投标人只能按要求填报, 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声明: 以上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一直有效。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一）明细报价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单位名称： _____

格式自拟

说明：1. 以上报价包含税费。

2. 本表中的“投标总价”应等于“磋商响应报价表”中的“投标总价”。

注：1、各投标企业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结合自身运营成本，合理报价。

1、以上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一直有效。请保持格式不变。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

（附件十二）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如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评审时造成的资格审查不通过或价格评审时的价格扣除不予认定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如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评审时造成的资格审查不通过或价格评审时的价格扣除不予认定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十三） 监狱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适用）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_____项目采购活动，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填写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名称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五） 信用记录

依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供应商须符合《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即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供应商须提供本单位近三年“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已公布的信息记录查询结果。（查询时间点处于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之日及以后）

查询信息包含：

- 1)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2)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
- 3)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注：网站搜索页输入供应商名称，查询相关信息，提供网页截图，需显示查询日期，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十六) 社保缴纳记录证明(模板)



社会保险个人缴费汇总单

个人编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当前参保地:
 查询开始时间: 查询终止时间: 缴费月数: 单位缴纳合计(元): 个人缴纳合计(元): 滞纳金合计(元):
 查询险种: 城镇职工、失业保险、大额医疗、长期护理、工伤保险、生育保险、

缴费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险种	开始时间	终止时间	缴费月数	缴费基数合计(元)	单位缴纳合计(元)	个人缴纳合计(元)	单位利息合计(元)	个人利息合计(元)	滞纳金合计(元)

1. 本单数据可通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社厅官网验证真伪, 网址: <http://www.xjrs.gov.cn>。
 2. 单位缴费、个人缴费*缴费月数*缴费基数*对应的缴费费率。



打印时间

第七部分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1	相关项目业绩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近三年（自2022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经营业绩进行打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业绩合同及合同资金支付发票原件扫描件，如为分期付款的，至少提供一次支付凭证，每一份有效业绩（资料齐全、符合时效）加2分，直至10分。	0-10分
2	设备维护保养方案	投标人须提供设备维护保养方案，方案要全面、详细、具体、有针对性，能确保租赁的设备在使用期间始终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确保数据测量精准、性能稳定可靠，最大限度地减少设备故障对测试工作的影响，保障测试工作顺利、高效地进行的得满分。方案中每有一处缺项或漏项扣2分，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项目名称或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前后内容不一致、存在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与实际情况结合程度低、针对性差、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相关内容简略粗泛或与本项目无关等任何一种情形）。	0-10分
3	设备使用培训方案	投标人须提供设备使用培训方案，方案要全面、详细、具体、有针对性，常见问题描述清晰具体，解决措施有效实用，能确保参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育类专业测试的工作人员（包括裁判员、记录员、设备操作员等）全面、深入地了解测试设备的功能、操作方法、维护要点以及常见故障处理，确保在测试过程中能够准确、熟练地使用设备，保障测试工作的顺利进行，提高测试数据的准确性和可靠性的得满分。方案中每有一处缺项或漏项扣2分，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项目名称或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前后内容不一致、存在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与实际情况结合程度低、针对性差、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相关内容简略粗泛或与本项目无关等任何一种情形）。	0-15分
4	应急服务保障方案	投标人须提供应急服务保障方案，方案要全面、详细、具体、有针对性，能够确保在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育类专业测试期间，确保租赁设备突发故障或意外情况时能够迅速响应、高效处理，最大程度降低对测试工作的影响，保障测试流程的连续性、数据的准确性和测试环境的安全性，维护招生测试工作的公平公正与顺利进行的得满分。方案中每有一处缺项或漏项扣2分，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项目名称或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前后内容不一致、存在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与实际情况结合程度低、针对性差、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相关内容简略粗泛或与本项目无关等任何一种情形）。	0-10分

5	设备技术参数与功能	<p>5.1 参数吻合度：供应商所提供设备的技术参数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关键技术参数完全一致，得 15 分。每有一项关键技术参数负偏离，扣 5 分，直至扣完 15 分。提供产品检测报告等佐证材料。</p> <p>5.2 功能完整性：供应商所提供设备具备采购文件中明确要求的所有功能的得 15 分，每缺少一项功能扣 3 分，直至扣完 15 分。提供产品检测报告等佐证材料。</p> <p>5.3 技术资料完整性：投标文件中提供了完整详细的设备操作手册、安装手册、维护手册等，手册内容涵盖设备的原理介绍、各部件功能说明、操作步骤详解（包括图文并茂的操作指南）、日常维护要点及常见故障排除方法等内容的得 10 分，每缺少一项功能扣 2 分，直至扣完 10 分。</p>	0-40 分
6	项目技术人员情况	<p>本项目拟投入技术人员（至少 2 人）须具有同类项目实施经验，提供客户评价优良证明材料、个人简历、身份证、毕业证、劳动合同、社保证明（近三个月）等材料得 5 分。</p>	0-5 分
合计			90 分



经济部分（占总分值的 10%）

序号	分值	评分标准
1	10 分	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取各投标人有效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满分为 10 分；价格分的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0.10×100。（计算分值时，百分比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二位数）

综合得分=技术商务部分得分+经济部分得分。

